

## 98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

年度績效目標	衡量指標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重視移民人權 加強移民輔導	一、加強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	一、衡量標準：(本年度參加生活適應輔導課程人次－上年度參加生活適應輔導課程人次)/上年度參加生活適應輔導課程人次×100%。 二、辦理情形：規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經費、函請地方政府提報開辦計畫、審核地方政府開辦計畫及撥款作業。 三、目標達成值：符合進度。 四、效益：提升外籍配偶在臺生活適應能力，使能順利適應我國生活環境。
	二、提升民眾對入出國及移民類業務施政滿意度	一、衡量標準：(本年度滿意度分數－前3年滿意度分數平均值)/前3年滿意度分數平均值×100%。 二、辦理情形：規劃研擬民眾對本署施政滿意度調查計畫，委外辦理需求建議書等相關事項。 三、目標達成值：符合進度。 四、效益：藉由民眾滿意度調查結果，提供本署未來制定政策、擬訂相關施政服務措施與行政管理輔導之參考。
	三、加強防制人口販運	一、衡量標準：年度庇護安置人口販運被害人及疑似被害人累計數。 二、辦理情形： (一)加強執法人員於案件調查過程中，隨時視案情進展進行被害人之鑑別。 (二)加強執行收容所收容人入所時之清詢作業以發現疑似被害人。 (三)提供被害人及疑似被害人庇護安置。 三、目標達成值：符合進度。 四、效益：加強人口販運案例深入認識，提高人口販運執行成效，提升國際人權形象。
	四、提升出入境無人查驗快速通關人數比率	一、衡量標準：年度無人查驗快速通關人數/年度通關人數×100%。 二、辦理情形：研發國際機場旅客自動查驗管理系統，建立智慧型電子旅行證件快速通關平台與實作規格，透過國際通用自動化臉部生物特徵辨識技術，與現有系統和運作流程銜接與調整。以利未來建置自動查驗通關執行入出境查驗。 三、目標達成值：符合進度。 四、效益：提供便利之入出境服務。
	五、提升證照查驗效能	一、衡量標準：(本年度查獲違法【規】件數－上年度查獲違法【規】件數)/上年度查獲違法【規】件數×100% 二、辦理情形： (一)辦理講習強化案例教育，強化查驗人員證照辨識能力。 (二)檢討各類案件績效，加強辦理教育訓練。 三、目標達成值：符合進度。 四、效益：提高查驗人員證照辨識能力，防止不法人蛇偷渡，維護國境安全。